

证券代码：834812

证券简称：圣士达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作出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到会参加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812	圣士达	2023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海平律师事务所王军太、王新高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刁书才先生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就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决议及列席监督董事会、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监事会认为在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三）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

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四）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相关事项。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计划情况，审议 2023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事项。

（六）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完成本次权益分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提议对公司董事会具体授权如下：

- 1、准备本次权益分派工作的相关文件、材料；
- 2、办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股权登记事宜；
- 3、办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 4、处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有效。

（八）审议《关于授权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
-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委托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法人股东出席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原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4日上午8点30分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海阳市碧城工业区中山街15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迟晓欣 联系电话：0535-3635988 传真：0535-3635996 地址：山东省海阳市碧城工业区中山街15号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所产生的相关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